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2023 年部门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是市政府组成部门，根据《三定方案》（赣市府办发【2015】13号）及《关于调整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职责机构事项的通知》（赣市府办发【2019】59号）有关规定，主要职责是：

（一）城市管理职责

1. 贯彻执行有关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拟定城市管理规划，研究制定城市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 对全市城市管理执法工作进行指导、检查、考核及行业管理；主管城区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工程建设 and 市政工程管理养护工作；负责城区城市管理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

3. 负责城区创建卫生城市工作和综合整治市容环境工作，并对有关职能部门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评。

4. 研究制定城区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和市政、园林绿化工程质量及管护标准，以及城区余土调剂清运、地方建材运输及流散物体、工地环境卫生等管理规定，并组织实施。

5. 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区户外广告设置规划和技术标准，研究制定城区户外广告管理办法。

6. 牵头组织实施创建生态园林城市工作；负责全市风景园城镇绿化的行业管理；指导和监督城区绿化工作。

7. 会同有关部门对城区古树名木、城市雕塑和风景名胜、历史文化古迹进行审定报批。

8. 指导监督城区市政设施（包括道路、排水、桥涵、夜景照明等）建设管理工作；负责新改建市政、园林、环卫工程的组织验收工作；负责城区破道、站道的管理；负责城区夜景照明工作统筹、组织、协调和管理；参与有关部门审核城区城市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及重大基础设施和居民住宅校区建设项目，参与相关项目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和工程竣工验收。

9. 负责提出城市维护、城市管理资金的年度计划安排意见；对各项城管资金和规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10. 指导全市城监、市政工程、园林绿化、环卫行业协会、学会工作。

11. 按有关规定和权限，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党的建设、宣传教育、组织人事、纪检监察、群团、信访维稳和综治工作；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科级干部的培养、考察、任免工作；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劳动、职工教育培训等工作做好城市管理宣传工作；负责系统内安全生产工作和应急工作。

12. 负责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13. 负责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规划、建设和管理。

14. 负责指导全市城镇生活污水、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全市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

15. 负责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污泥处置设施建设和运行。

16. 负责中心城区排水管理、城市黑臭水体整治。

17. 负责城区市政设施等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以及城区违法建筑拆除过程的安全监督管理职责。

18. 负责城区生活垃圾、餐厨废弃物、建筑废弃物等产生的烟尘和恶臭污染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道路扬尘治理。

19. 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行政执法职责

1. 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依法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2. 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擅自建设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3. 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 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 行使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6. 行使工商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流动商贩的行政处罚权；

7. 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人行道路的行政处罚权；

8.行使中心城区河道、湖泊等水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9.行使省人民政府决定调整的城市管理领域的其他行政处罚权。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 年赣州市城市管理局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 4 个,包括:市城管局机关(独立核算)、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独立核算)、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独立核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独立核算)。

编制人数小计 647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20 人,工勤编制 1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事业编制人数 604 人。实有人数 1243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615 人,行政在职人数 17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598 人。离休人数小计 1 人,退休人数小计 627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市城市管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36040.67 万

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30.26 万元,主要原因为赣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焚烧处理费、生活垃圾转运中心垃圾转运处理费、沙河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服务费工作增加等。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166.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854.03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463.73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874.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660.04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市城市管理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36040.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30.26 万元,主要原因为赣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焚烧处理费、生活垃圾转运中心垃圾转运处理费、沙河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服务费工作增加等。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386.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96.7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293.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2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7 万元、资本性支出 43.29 万元;项目支出 27654.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527.01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54.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3.0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38.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1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2.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3607.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029.3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2.1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7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7293.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12.6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351.0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43.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36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赣州市城市管理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35166.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854.03 万元，主要原因因为基建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6.8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38.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3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276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587.0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2.1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76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8386.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96.7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293.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2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7 万元；项目支出 27654.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527.01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54.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 年赣州市城市管理局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400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000 万元。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8.6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23 万元，增长 7.78%，主要原因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7748.26 万元,其中: 货物预算 1076.20 万元，工程预算 1509 万元，服务预算 5163.06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7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特种用车 10 辆，工程作业用车 31 辆，其他用车 36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9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辆，具体为：无。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赣州市城管局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36040.67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 年赣州市城管局部门预算安排项目 13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26822 万元，其中：赣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项目 2 个，项目预算金额 402 万元；赣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项目 2 个，项目预算金额 7970 万元；赣州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项目 7 个，项目预算金额 16930 万元；赣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项目 2 个，项目预算金额 1520 万元。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均由部门所属单位在各自单位预算中分别公开，本内容公开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重点项目：

1. 市政设施维修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2023 年市政设施养护，含道路、交通设施、排水管网、桥梁、高架桥、路灯、夜景亮化养护、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路灯及夜景亮化电费预算支出等。

（2）立项依据：2018 年 9 月 22 日市政府办公厅第 45 号会议纪要精神、赣市府办发〔2010〕160 号。

(3) 实施主体：赣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

(4) 实施方案：赣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全面负责市政设施的养护，部分劳务业务通过政府采购实施。

(5) 实施周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本年度预算安排：5800 万元。

(7) 绩效目标：目标 1：对管养道路设施进行日常养护管理，确保道路设施完好。加强交通标识、标线、标牌日常维护力度，确保交通设施正常运行。目标 2：加强交通标识、标线、标牌日常维护力度，确保交通设施正常运行。目标 3：加强排水设施的养护，提前做好汛前准备，有效应对防汛排涝工作。目标 4：完成路灯照明设施维修任务。目标 5：完成桥梁日常巡查和维护，加强桥梁预防性养护。目标 6：加大高架路管理力度，规范高架路的管理工作。

2. 污泥处理处置服务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白塔一期、二期污水处理厂污泥由赣州盛德环保公司进行处理处置，根据协议，需按月支付处理处置费；赣州市政公用集团公司建设的污泥处理项目，2022 年 7 月 15 日投产，用于处理白塔三期污水处理厂污泥，需支付处理费。

(2) 立项依据：《关于印发<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税〔2014〕151 号）。

(3) 实施主体：赣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

(4) 实施方案：赣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负责监管，赣州市市政集团公司负责具体实施。

(5)实施周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本年度预算安排: 2170 万元。

(7) 绩效目标: 目标 1: 污泥处理厂平稳正常运行; 目标 2: 污泥达标处理处置。

3. 赣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焚烧处理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依照《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协议》(合同约定服务期限 30 年), 按时按实际处理量支付生活垃圾处理费, 确保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正常运转。

(2) 立项依据: 《赣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赣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项目垃圾处理服务协议》、《赣州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六届第 18 号》。

(3) 实施主体: 赣州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

(4) 实施方案: 对章贡区、赣州经开区、蓉江新区、赣县区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资源化处理, 根据实际处理量拨付运营费用。

(5)实施周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本年度预算安排: 5080 万元。

(7) 绩效目标: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正常运转, 垃圾达标处理。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赣州市城市管理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365.7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费 3 万元,比上年减 2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

公务接待费 20.7 万元,比上年减 1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 万元,比上年增 144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 年以前工程作业车辆、特种用车、执法车辆不纳入公务用车范围,2023 年起按市财政局要求将工程车辆纳入公务用车预算管理。

公务用车购置费 198 万元,比上年增 198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政设施管养和园林环卫绿地养护等工作的需要,急需购置作业专用车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水体：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七）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城管执法：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九）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城市环境卫生：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

的支出。

（十一）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十二）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其他支出。

（十三）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四）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

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2023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602]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 [602001]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 [602002] 赣州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 [602003] 赣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按支出功能科目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5,166.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166.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3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00.00	卫生健康支出		938.48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节能环保支出		32.87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33,607.84	
三、事业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522.14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5,166.47	本年支出合计		36,040.67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 (结余)	874.20				
收入总计	36,040.67	支出总计		36,040.67	

部门收入总表

[602]赣州市城市管理局, [602001]赣州市城市管理局, [602002]赣州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 [602003]赣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 [602004]赣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illegible]

[illegible]

部门支出汇总表

填报单位[602]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1]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2]赣州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602003]赣州市市政工程施工管理中心，[602004]赣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36,040.67	8,386.47	27,654.2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2.00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2.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35	937.3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29	936.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0	0.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99	677.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8.00	258.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	1.0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	1.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8.48	938.4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8.48	938.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06	45.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1.71	781.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71	111.71	

单位：万元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87		32.87
13	循环经济		32.87		32.87
2111301	循环经济		32.87		32.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607.84	5,986.50	27,621.34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24.20	1,512.84	2,011.36
2120101	行政运行		403.41	403.41	
2120104	城管执法		1,803.43	1,109.43	694.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17.36		1,317.36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562.00	1,564.00	1,998.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562.00	1,564.00	1,998.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384.96	2,869.66	19,515.3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384.96	2,869.66	19,515.3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40.00	40.00	4,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40.00	40.00	4,000.00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6.68		96.68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6.68		96.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2.14	522.14	
02	住房改革支出		522.14	52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2.14	522.1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02]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1]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2]赣州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602003]赣州市市政工程管理中心，[602004]赣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35,166.47	一、本年支出	35,166.47	31,166.47	4,00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166.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35	937.3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000.00	卫生健康支出	938.48	938.4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32,768.50	28,768.50	4,000.00	
		住房保障支出	522.14	522.14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35,166.47	支出总计	35,166.47	31,166.47	4,000.00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02]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1]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2]赣州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602003]赣州市市政管理中心，[602004]赣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1,166.47	8,344.47	22,8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35	937.3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29	936.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0	0.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99	677.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8.00	258.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	1.0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	1.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8.48	938.4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8.48	938.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06	45.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1.71	781.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71	111.7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768.50	5,946.50	22,822.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34.84	1,512.84	1,922.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03.41	403.41	
2120104	城管执法	1,729.43	1,109.43	62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02.00		1,302.0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364.00	1,564.00	1,8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364.00	1,564.00	1,800.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969.66	2,869.66	19,1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969.66	2,869.66	19,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2.14	522.14	
02	住房改革支出	522.14	52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2.14	522.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02]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1]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2]赣州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602003]赣州市市政管理中心，[602004]赣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8,344.47	7,373.96	970.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93.59	7,293.59	
30101	基本工资	2,576.41	2,576.41	
30102	津贴补贴	304.16	304.16	
30103	奖金	148.55	148.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427.63	427.63	
30107	绩效工资	1,327.36	1,327.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7.99	677.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8.00	25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6.77	826.7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7.31	147.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8	5.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2.14	522.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80	71.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23		927.23

30201	办公费	86.40		86.40
30202	印刷费	7.50		7.50
30203	咨询费	8.00		8.00
30205	水费	6.80		6.80
30206	电费	25.50		25.50
30207	邮电费	26.00		26.00
30208	取暖费	36.42		36.42
30211	差旅费	47.76		47.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46.00		46.00
30215	会议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9.52		9.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70		20.70
30226	劳务费	3.50		3.50
30228	工会经费	49.51		49.51
30229	福利费	181.11		181.1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00		6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47		18.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04		277.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7	80.37	

30301	离休费	15.24	15.24	
30302	退休费	0.48	0.48	
30305	生活补助	10.33	10.33	
30309	奖励金	54.32	54.32	
310	资本性支出	43.29		43.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3.29		43.29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602]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1]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2]赣州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602003]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02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	365.70	3.00	20.70	144.00	198.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2]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1]赣州市城市管理局，[602002]赣州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602003]赣州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36,040.67		
其中：财政拨款	35,166.47	其他经费	874.2
支出预算合计	36,040.67		
其中：基本支出	8,386.47	项目支出	27,654.2
年度总体目标	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完成2023年各项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维修道路面积	≥26000平方米
		一体化数字城管平台日均案件采集数	≥1300件
		中心城区行道树养护管理数量	≥4.8万株
	质量指标	信息采集员有效案件上报率	≥95%
		道路完好率	≥85%
		绿地养护管理质量	≥70%
	时效指标	市政设施维护及时率	≥90%
		信息采集员核查、核实问题时效	≤1小时
		季节性需完成养护工作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中心城区路灯照明节能改造工程节能率	≥5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管理和政府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生态环境污染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2-赣州市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园林环卫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80	
	其中：财政拨款	5,08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正常运转，垃圾达标处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服务费单价	≤85.69元/吨
		2022年4-6月垃圾处理费补贴成本	≤488.49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入场日均处理量	≥1300吨/日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各项指标达标排放天数	≥360日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处理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污泥处理处置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2-赣州市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市政工程管理 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70	
		其中：财政拨款	2,17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白塔生活污水处理厂一期、二期、三期出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期二期污泥处理处置服务费单价		≤0.27元/吨污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均污泥处理量		≥150吨
	质量指标	污泥达标处理率		=100%
		好氧发酵处理后出厂污泥含水率		≤40%
		好氧发酵处理后有机物含量		≥25%
	时效指标	污泥清运时间		≤24小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经济发展		基本达成
	生态效益指标	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污泥处理厂运营单位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维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2-赣州市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市政工程管理 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00	
	其中：财政拨款	5,8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对管养道路设施进行日常养护管理，确保道路设施完好。加强交通标识、标线、标牌日常维护力度，确保交通设施正常运行。 目标2：加强交通标识、标线、标牌日常维护力度，确保交通设施正常运行。 目标3：加强排水设施的养护，提前做好汛前准备，有效应对防汛排涝工作。 目标4：完成路灯照明设施维修任务。 目标5：完成桥梁日常巡查和维护，加强桥梁预防性养护。 目标6：加大高架路管理力度，规范高架路的管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政设施维护总成本	≤5800万元
		2022年到期未检桥梁的结构定期检测 费	≤250.85万元
		维修道路面积	≥26000平方米
		护栏维护数量	≥4000块
		标牌维护数量	≥300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线维护面积	≥15000平方米
		下水道疏通管道长度	≥24000米
		检查井疏通数量	≥260座
		雨水井疏通数量	≥900座
		维修保养排涝站数量	=3座
		维修一体化泵站数量	=5座
		维修堰门数量	=2座
		维修更换线缆长度	≥3500米
		维修路灯数量	≥500盏
		维修保养变压器数量	≥12台
		维修开关箱数量	≥12台
		疏通桥梁伸缩缝长度	≥1200米
		维修桥面面积	≥1000平方米
		高架路桥梁伸缩缝预防性养护长度	≥5000米
		维修桥梁铺装面积	≥400平方米
		疏通桥面集水井数量	≥4000套
		完成2022年到期未检桥梁的结构定期检测	=8座
		道路完好率	≥85%

	质量指标	道路交通护栏、标线完好率	≥85%
		主次干道市政井盖完好率	≥85%
		平均亮灯率	≥95%
		I类养护桥梁巡查周期	=1日/次
		II类养护桥梁巡查周期	=3日/次
		III类以下（含III类）养护桥梁巡查周期	=7日/次
		高架路巡查周期	=1日/次
	时效指标	市政设施维护时效性	当年维修养护内容 2023年内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中心城区路灯照明节能改造工程节能率	≥5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民出行	达成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生态污染	基本达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